

LAW AND
HUMAN IN THE VIEW
OF JOURNALISTS

记者眼中的
人与法

•官晋东等著

人民法院出版社
THE PEOPLE'S COURT PRESS

记者眼中的 人与法

官晋东等 著

人民法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记者眼中的人与法 / 官晋东等著. - 北京: 人民法院出版社, 2003.3
ISBN 7-80161-499-2

I . 记… II . 官… III . ①新闻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②纪实文学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25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09860 号

记者眼中的人与法

官晋东等 著

责任编辑 郭继良

出版发行 人民法院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亚运村)安园甲 9 号(100101)

电 话 (010)65290581(责任编辑) 65290516(出版部)

65290558 65290541 65290543(发行部)

网 址 www. courtpress. com

E - mail courtpress@sohu. com

印 刷 北京人卫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90×1240 毫米 A5 开本

字 数 389 千字

印 张 16.25

版 次 2003 年 2 月第 1 版 2003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161-499-2/D · 499

定 价 29.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缺页、倒装,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序一

·楠 客·

记者是历史的见证人。这既是对记者职业的尊敬，也是对记者职业的要求。成熟的记者应该是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的优秀人才。他们感应时代神经的敏锐力、观察和解决复杂问题的智慧和舍身求义的敬业精神，是新闻事业的支柱，也是社会对新闻事业尊敬的理由。因此，新闻记者通过对新闻事件的报道，向社会贡献的不只是信息，还有惩恶扬善的良知和促进社会进步的思想。带着这样的观念来看《记者眼中的人与法》，就可以看到人民法院报云南记者站几名记者的努力和成就，就可以感受到他们呼唤社会正义的激越情怀，就可以听到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足音是多么美妙动听并且惊天动地。

《记者眼中的人与法》，报道的是云南省法院系统几年来的工作、建设、改革等方面的人和事，这里有高院原院长邱创教和现任院长赵仕杰运筹帷幄的身影，也有英雄模范可歌可泣的先进事迹，还有普通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忙碌的工作和火热的生活；有人民法院为了实现“公正与效率”的世纪工作主题而与时俱进地进行的改革，也有触目惊心的惊天大案和纠繁复杂的世态人情；有人民法官的明断是非，也有他们扶助贫弱的古道热肠。如果说每一篇文章不过是一个短短的镜头，那么，经过剪辑的这些镜头，已经记录了云南省法院系统几年来的工作、改革和发展；如

如果说每一篇文章都是形态各异的山、水、花、草，那么，这本书已经是一幅壮美的画卷，它让人们强烈地感受到了法治时代春的气息。

作为一本新闻作品集，《记者眼中的人与法》对于新闻学的初学者，有着特别的意义，因为它体现了社会主义法制新闻学的价值观。和其他新闻学一样，法制新闻必须遵守真实性原则，当然这种真实是去伪存真、去粗取精的真实，是在深入调查、扎实采访、认真研究之后得出的新闻事件的本质真实。那种靠剪贴、东抄西摘、胡编乱造弄出来的耸人听闻的“案件纪实”之类，不可能出自治学严谨的新闻记者之手，必定是低能儿制造的垃圾。我们读《记者眼中的人与事》，能够从作品的细致叙述和精心铺排，看出记者们对真实性原则的忠诚和一丝不苟的采访作风；和其他无产阶级新闻学一样，法制新闻必须遵守党性原则。这对于像人民法院报这样的党报记者来说，这不仅是一个职业道德的问题，而且是一个新闻纪律问题。《记者眼中的人与法》激荡着鲜明的主旋律，基调明亮，舆论导向正确，用一股浩然正气引人向上。这可以使那些一写“金三角”就绞尽脑汁海淫海盗的文坛混混——无地自容；但是，和其他新闻学不一样，法制新闻有着突出的比较价值。虽然法制新闻学作为一门科学，它的价值理论体系还不够完善，但是，法制作为独特的一个价值要素，已经被广大法制新闻工作者努力地实践着、研究着、应用着、发展着。《记者眼中的人与法》体现出的法律知识、法律精神和对司法改革的热情，明显地说明了记者们的法律修养，这就不是法学院外汉们所能做到的。因此，如果说一般的新闻记者只能用一双眼睛看人与法的话，那么，法制新闻记者则是用两双眼睛。作品在深刻性、权威性方面的比较，自然就不言而喻了。

我读《记者眼中的人与法》，首先是感到亲切，因为记者们是我的同事，文章又大多发表在人民法院报上，有许多文章还经过了我的编辑；然后是感到激动，因为这本书的阅读价值和学术价值，令我为同事们的成就而自豪；最后感到要说一句希望的话

——希望云南记者站的同事们再接再厉——笔力更健！

2002年12月29日于北京

(作者本名杨传春，系人民法院报副总编辑、高级编辑，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政法大学法制新闻系教授)

序二

彩云之南的学者型记者

——序官晋东等著《记者眼中的人与法》

·王泉根·

官晋东是我大学时的同窗，但我更喜欢称他“小官”。一是他比我年纪小，名副其实的小师弟；二是叫起来亲切，这一份亲切中包涵着我们“新三届”的深深记忆。

新三届——“文革”结束后恢复高考制度入学的1977、78、79级三届大学生。“新三届”对应着“老三届”。老三届——“文革”中荒废学业四处串联造反后来又上山下乡的1966、67、68级三届初、高中学生。从年龄推算，如果以7岁上学计算，老三届应该出生于1946至1953年，现在正好是49至56岁之间。新三届的大学生绝大多数都来自于老三届，当时他们正当25至32岁（需要说明的是：77级与78级均是在1978年进校的，77级3月进校，78级9月进校，相隔仅半年）。1978年3月，我和小官同时考入位于重庆北碚的西南师范大学中文系，全年级将近200位同学，系里将我们按年龄大小分成三个班。一二两个班是小班。年龄均在25岁以下。25岁以上编为大班（三班）。我当时分在大班，小官年龄小，在小班。我们班的同学自然都是清一色的老三届，而小班在我们眼里皆是不谙世事的小同学——“文革”时还在读小学或幼儿园，充其量只是“红小兵”，

他们的人生经历与苦难怎能与我们老三届相比？因而当时我们虽都同为“新三届”的77级同学，但大班与小班之间似乎有一道明显的“代沟”。同学们来往甚少，各忙各的，只是上大课或开全年级会议时，大家都一起坐在阶梯教室而已。因此直到毕业，77级好象没有发生过大小班男女生之间谈恋爱或“第三者”的故事——当然这与大多数大班同学都已结婚生子有关。

虽说中文系77级大小班之间较少来往，但我与小官却是例外，我们不但来往多，而且进校不久就认识了。个中原委，要从王锦厚教授说起。记得开学不久后的一天，我去中文系办公室取挂号信，正当我签名取信时，有一位老师上下打量着我，问：“你就是王泉根？”我说是的。那位老师高兴地说：“我早就知道你了，还有官晋东，你们二人都是我特别录取的。”原来，这位老师就是王锦厚。西南师大77级新生招生时，他与牟宗福老师（后来成为我们77级的政治辅导员）负责中文系的新生录取工作，牟老师管政审，王老师管业务，他们二人首肯签字就原则上决定了录取，可见权力之大——直接决定着我们77级的命运。身处连年“扩招”、录取率高达1/2的今天这一代大学生怎能知道，1977年冬季首届高考，全国报考人数竟高达570万人！这是被“文革”积压了十几年的几千万中学生、以及大批已届而立之年的老三届们终于盼到的机遇，而最后被录取的只有区区27.8万人，录取率仅为4.8%。这是真真正正的“千军万马过独木桥”。请想一想，在如此严峻、残酷的竞争中，我们这一批考生竟能“脱颖而出”，这是何等的三生有幸！因而，当面对直接改变我命运的王锦厚老师，我怎能不感激万分？那天，王老师这样对我说：“你，还有小班的官晋东，是我特别看好的。你们二人成绩都不错，而且在报考中文系的考生中，只有你们二人发表过文章。你发表过小说、诗歌，而官晋东发表过数十篇新闻报道。所以我把你们二人的材料单独放在一边。”因为这一层原因，我与官晋东很快就结识了，而且这种结识一直深深地脉动在我们未来的人生道路上。

难忘的重庆北碚，难忘的西南师范大学，我们曾在那里读完4年大学（我以后还在那里教了14的书）。重庆素为西部重镇与中心。禹分九州，即有巴蜀。在上世纪40年代，重庆曾作为抗战时期的陪都。共和国成立之初，重庆是中央直辖市和西南行政区的中心，1997年又重新成为中央直辖市。位于重庆北郊的北碚，是一座文学“故事多”的美丽“小城”，抗战时期一大批文化名人与作家都与北碚结下了深深的文缘。梁漱溟创办的勉仁学院；陶行知的育才学校；晏阳初的乡村建设学院；梁实秋的“雅舍”；林语堂的故居以后又成了老舍的故居；还有胡风和“七月派”诗人的北碚诗踪；复旦大学的下坝旧址，都在诉说着北碚昨天的故事。20世纪的一些名著，如《中国文化要义》（梁漱溟）、《四世同堂》（老舍）、《雅舍小品》（梁实秋）等，都是从北碚走向全国的。西南师范大学还是现代文化名人吴宓任教时间最长并终老于斯的地方。在这样一座现代文化与文学底蕴丰厚的小城读书，可想而知，我们这一批中文系学生，自然会对现代文学产生浓厚的兴趣。更何况，特别录取我与小官的王锦厚教授本身就是执教中国现代文学的著名学者。可惜的是，王锦厚老师很快调往位于成都的四川大学中文系，除了私下教海外，没有给我们上过课。为我们开设现当代文学课程的先后有耿振华（木将）、刘扬烈、苏光文、李维品等老师。

77级同学中，一直执着现代文学的要数小官。还在读大学时，他就开始与著名作家沙汀（时任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所长）通信，并在《西南师范大学学报》发表了研究沙汀的论文。这在我们77级同学中是不多见的。小官是一个有心人。当多数同学还在为考试成绩、班干部竞选、评三好生等事情淘神费心的时候，他已将兴趣锁定在了“中国现当代文学研究”上面，他已在为图书资料的积累、作家学者的联系甚至于研究专题的形成而悄悄地忙乎了。1982年元月，我们毕业分手，小官去了昆明，在云南民族学院中文系任教，自然更将中国现当代文学作了自己的主攻目标。他不但很快担任了现当代

文学教研室主任，写出了《“寻根”还是“西化”：关于我国文学发展方向问题的辨难》、《民族文化与当代意识交相融汇》等有影响的论文，还出版了 21 万字的学术专著《跋涉与寻觅——沙汀评传》。按照这样的势头发展下去，小官自然而然将会成为一名文学教授、现当代文学研究专家、西南地区的现当代文学学科带头人。因而每当我再在报刊上读到小官的文章，收到他寄来的赠书，都会为这位志存高远、勤奋睿智的小师弟高兴，甚至有时，他的成绩会默默地成为激励我“永不放弃”的一种动力——我们都是 77 级，都在同一条起跑线上。

1991 年 5 月，我去昆明参加“滇西儿童文学笔会”，第一次到昆明，也是第一次与分手将近 10 年的老同学官晋东、董剑夫妇会面。在云南民族学院的教工宿舍楼里，我们把酒夜话，情澜不歇。第二天，小官和小董带着他们未满 10 岁的儿子小科，陪我一起去游滇池、大观楼、金殿……

万万没有想到，大概是 1992 年 5、6 月间，小官突然写信给我，说他将调到人民法院系统工作，任务是筹组新创办的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法院报》驻云南记者站。我既为小官离开大学讲坛而惋惜，但也理解他的选择——小官是一个智者，他的选择自然有他合乎逻辑的必然因素，就像 1977 年选择高考、1982 年选择去云南执教一样。从此小官走上了一条崭新而又充满神秘色彩的人生之途。以后，我从小官断续寄来的《人民法院报》、《法制日报》、《审判与法治》等报刊上，读到了他的另一种文章——学者眼中的人与法，还收到过一本厚达数百页的 55 万字的纪实文学与法制通讯结集《天平的回声》（人民法院出版社 1997 年 6 月第 1 版）。

2001 年 8 月，我因参加一个文学会议，第二次到云南，与小官夫妇第二次在昆明见面。小官陪我游了云南民族村，看了纳西族、白族的民族歌舞。我们坐在湖边品茗，谈着过去、现在与将来。这时，我才知道，小官已在法院系统干出了一番虽不轰轰烈烈但也卓然可观的事业：他不但白手起家，创建了《人民法

报》云南记者站，深入禁毒、抗震的第一线和边疆基层法院，撰写了大量精彩的法制通讯与纪实文学，成为《人民法院报》一名响当当的大牌记者，而且他的职务，也由记者站站长、《审判与法治》杂志主编，升任为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宣传处处长、政治部副主任。

知识分子图的是文章报国、经世致用、忧乐天下、与时俱进。小官虽然离开了高校，中国现当代文学研究领域虽然少了一位学者，但他却在法院系统实现了自己的人生价值，而且，他写的这些将近百万字的法制文章所产生的社会影响与价值，显然要大大地超过以前那些现当代文学研究论文——这难道不也是学问吗？《大学》云：“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大学者，大学问也。中国传统的一个重要观念是：所谓大学问，就是要引导人们修明天赋的光明德性，帮助人们革除旧有的缺点，并努力达到至善至美的境界。小官从事的法制宣传工作，直接关系着“明德”与“亲民”，关系着人世间的“至善”，愿意一心一意献身于这种具体的实质性的学问的学者，我们不是太多，而是太少了。我想，倘若我们有更多的像小官这样具有真才实学、素质优秀的学者来从事法制工作、行政管理工作、政府领导工作，可以想见，我们的“国家与社会管理者阶层”的形象与素质自然会更优更强。

今年9月，小官来北京参加人民法院报成立10周年的庆祝活动，顺便也来看望他刚刚考取首都某重点大学的儿子。那天，我们在北师大兰蕙公寓餐厅愉快聚谈。小官告诉我，他的工作可能又会发生变化，但仍在法院系统，仍在云南。他希望能到基层去，接触更广阔更实际的社会。中国社会太需要我们深入下去了。屈指算来，从1982年到1992年，小官在云南高校从教10年，1992年到2002年，他又在云南政法系统宣教10年，小官把青春与智慧都献给了云南教育与法制新闻宣传事业。在他即将走上新的工作岗位之时，我又读到了他和他的同事合作即将出版的40多万字的法制新闻与纪实文学结集《记者眼中的人与法》。

又一本厚重的文集将要推向社会，我真为小官感到高兴。小官和他的同事们的这本新著书名是《记者眼中的人与法》，但我更愿把它看成是“学者眼中的人与法”。小官虽然担任过10年记者，他是以《人民法院报》记者的身份下去采访的，但同时，这是一位有着10年大学教龄、出版过《沙汀评传》这样厚重的学术专著的学者。像这样有着学者背景的一线记者又有几人？因而小官笔下的“人与法”——无论是法制新闻作品还是法制纪实文学作品，就有了一种厚重感与穿透力：这是一位当代学者对人性的剖析、法制的解读与公平正义的追求，他将对正义与生命的体验渗透到了作品的字里行间，使我们从敏锐、灵动、鲜活的话语中获得公平正义的精髓与人性深邃表达的快意。

年轻的时候，人生有着无数种选择、无数种梦想、无数种可能。等到走完一段曲折漫长的生命之途，蓦然回首，过去的种种选择只是一条命定的必由之路。实际上只有一种选择：选择已经走过的那一条生命不归之途。我的“新三届”同学如今都已是四五十岁了，他们正当生命的盛年，在各自选择的生命之途上镌刻着自己的人生价值。1982年，小官大学毕业时风华正茂，他选择了高校；1992年，小官在即将升任教授的时刻，他选择了政法。但他都把自己的坐标选定在云南这一片彩云之南的神奇土地上。生命的价值在于最有意义的燃烧。小官的选择无疑是充满意义的。

祝愿小官在未来道路上翱翔远翥，快哉千里。请接受我——一位“新三届”77级老同学的真挚祝贺。

2002.12.25 雪天
于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

(作者王泉根系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副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著名儿童文学研究专家、现代文学学者)

乙卯年仲秋
郭正義書

長安書法文庫

書贈吾弟東晉同志

目 录

序一	楠 客 (1)
序二	王泉根 (4)

第一辑 法苑新风景

围绕公正与效率主题 提供强有力

司法保障.....	(3)
忠诚法制.....	(9)
情暖山乡.....	(15)
边疆千里总是情.....	(23)
彩云南现写新诗.....	(33)
彩云之南护公正.....	(48)
彩云之南新景现.....	(52)
云南高院转变作风抓基层.....	(57)
大法官深入小法庭.....	(59)
法正风清彩云南.....	(61)
法正风清新景观.....	(70)
求索,为了确保公正.....	(74)
云南高院三项制度保公正.....	(81)
抓改革 活机制 谋发展	(83)
云南实行债权凭证制破解“执行难”.....	(85)
素质教育长抓不懈 云南法官脱颖	

而出.....	(86)
处决死囚：一枪改一针.....	(89)
浩气长存彩云南.....	(91)
风清法明为永昌.....	(98)
初春的改革与探索.....	(106)
提笔书铁卷 功过自评说	(108)
《精选案例》托起知名法官	(110)
团结和谐谱新篇.....	(112)
大峡谷里的小法庭.....	(115)
一美国乘客打赢越洋官司.....	(121)
画眉张嘴骂人引发离奇官司.....	(124)

第二辑 大要案纪实

苍山洱海作证.....	(129)
国际武装贩毒团伙的覆灭.....	(140)
撕开雇凶杀人的黑幕.....	(150)
谋害执行法官的爆炸案.....	(166)
春城买凶报复伤人案始末.....	(173)
恶势力猖獗在普洱.....	(179)
为了野生动物不再哭泣.....	(187)
预谋敲诈 500 万	(195)
人间荒诞剧：自杀者杀人.....	(200)
玫瑰色陷阱.....	(207)
98' 云南反腐第一案.....	(210)
集体贪污：不容忽视的动向.....	(217)
沉重的警示.....	(224)
她把自己“担保”进牢房.....	(231)
幼儿园里的夺命项链.....	(234)

将军缘何告上尉	(239)
教授缘何状告名编剧	(246)
名画家遗作归属之争	(272)
跨国奇缘引出的电影侵权纠纷	(284)
“海鸥老人”著作权纠纷始末	(292)
都是“黑名单”惹的祸	(297)
“牛虎”铜案的秘密	(307)
摄影底片，价值几何	(310)
奇特的网络侵权案	(314)
电视台依法讨公道	(319)
三学生雪山罹难之后	(326)
研究生溺水死亡以后	(331)
乘车撞伤谁负责？	(336)
“金狮”血口	(341)
骤伤官司谁来断	(344)
七龄幼童缘何状告生母	(346)
个体诊所：你信得过吗？	(355)
难断的狗官司	(358)
火车轧断腿 哑少年讨说法	(369)
痛失双臂该谁负责？	(375)
公堂上自有公道	(380)
一个“国家安全特派员”的诡秘行踪	(389)
云南最大金融诈骗案	(401)

第三辑 走笔天地间

法官倾情《大法官》	(415)
让孩子的天空更纯净	(424)
英国访问三题	(436)

深秋：北欧三国行	(441)
开垦人生路	(447)
隔壁的班主任	(451)
新年	(454)
另一种童年	(456)
最美丽的节日	(460)
书香为伴	(462)
游建水文庙	(464)
桂树	(466)
我的文学观	(468)
为爱与诗魂找寻家园	(473)

附录

《跋涉与寻觅——沙汀评传》

序言	张大明 (479)
迈向新阶段——《天平的回声》序	杨润时 (483)
入滇行记	宋轶英 (486)
报缘	郑小洁 (489)
在人民法院报十周年庆典大会上的发言	官晋东 (497)
后记	(500)